

提升金融服务民营经济质效——

为民企融资拓渠道增信心

本报记者 祝惠春 彭江

财金观察

民营经济在稳增长、稳就业、调结构、促创新中有着重要作用。然而,当前受国内外多重因素的影响,民营企业面临的困难和挑战的范围和程度进一步加深,为民企拓宽融资渠道,解决生产经营面临的现金流问题,尤为迫切。

大力支持民企发债

3月27日,中国证监会表示,拟于近期出台包括推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优化融资服务机制、发挥市场化增信作用等七大政策措施,进一步拓宽民营企业债券融资渠道,增强服务民营经济发展质效。

3月28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简称“交易商协会”)发布《关于进一步做好自律管理服务支持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举措的通知》,提出持续做好民企发债融资服务。

业内人士表示,政策的帮扶重点主要是针对当前民企陷入难以发行的痛点。近年来,民企发债规模出现了大幅度降低。“不可讳言,部分民企在抗风险能力等方面相对较弱,在金融市场中处于相对弱势,融资的可得性较差,同时融资成本也偏高。”市场人士告诉记者,数据显示,2021年,民企共发行信用类债券381只,发行金额3178亿元,发行规模同比下降34%,净融资额为-3329亿元,较2020年净融资缺口增加90%。2021年,AAA、AA+、AA级的三年期民企债券平均发行利率与同期限国债债券的信用利差分别达到30BP、76BP和177BP。

鹏扬基金信用策略总监林锦接受经济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经历过2018年民企产业债违约,2021年以来民企地产债违约两轮集中性的风险事件后,民营企业在债券市场融资愈发困难。一些违约事件暴露出民营企业在信息披露质量、企业管理控制、发展战略规划等方面存在严重不足。公开报道可见的案例包括信息不透明、财务造假、关联交易、投资激进等。此次对于民企发债的政策支持帮扶,有助于改善投资者对民企债的投资信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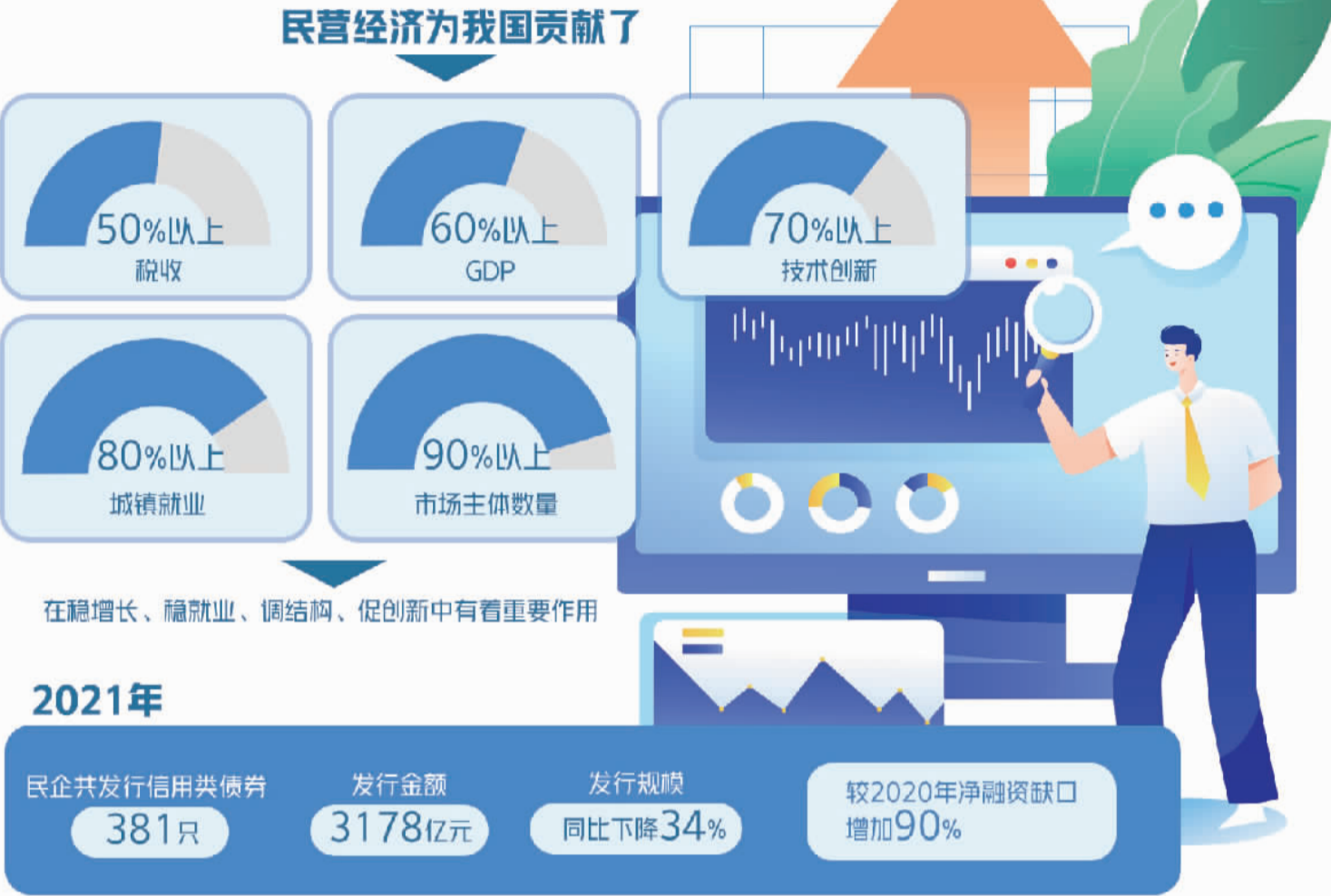
证监会出台七大支持民营企业债券融资的具体措施,从拓渠道、增需求、防风险等多维度破解民营企业债券“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拓渠道,就是推进债券产品多样化建设,积极探索缓解民营企业流动性压力支持工具,便利回购融资机制等。比如推出科创债,优先重点支持科创领域民企融资需求。可预见,债券市场在支持科技创新领域民营企业中所起到的作用将愈发突出。

增需求,就是优化融资服务机制,提高融资效率,适度降低债券融资市场门槛,加大对民营企业直接融资的支持力度。比如推动更多符合要求的优质民营企业纳入知名成熟发行人名单,发挥市场化增信作用,鼓励市场机构、政策性机构通过创设信用保护工具为民营企业债券融资提供增信支持,健全民营企业融资增信支持体系等。

当然,防风险的弦须臾不能松。针对过去一段时间以来民企债融资暴露出的“痛点”,同步健全全流程信息披露机制和违约处置机制,提振市场对民营企业债券的信心。

林锦表示,这里面最有效的政策之一是通过专业的市场机构提供增信支持。引入专业增信机构,通过其深入尽职调查,有助



于降低民企发债信息不对称、不透明的问题。其次,通过收取保险费用的形式实际上实现了风险收益在投资机构、增信机构之间再分配。债券投资机构对专业的增信担保机构信赖度较高,通过增信机构加持,可以较快地实现资金流入民营企业,解决燃眉之急。

海通证券债券部负责人表示,“鼓励证券基金机构加大民营企业的业务投入,将在证券公司分类评价、专项业务排名中纳入民营企业债券相关指标”这一条受到证券从业者的广泛关注。此项举措能够切实鼓励券商支持民营类企业发债。

证券交易所担当重任

近期,一批企业在上交所成功试点发行科创用途的公司债券。例如,小米通讯在上交所发行科创用途短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2.9%,融资成本低,极大地便利了科技研发融资;上海联和投资发行科技创新债,募集资金部分投向集成电路、卫星产业及高端数字化装备领域的民营科创企业。复星高科、三一重工等多家优质民营企业在上交所市场成功开展了公司债券以及ABS融资。

记者了解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精神,落实证监会工作要求,推动民营企业开展债券市场融资。

上交所拟推出科技创新债券,优先重点支持高新技术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民营企业发债募集资金。从前期双创债试点经验及市场调研经验来看,现阶段推出专项支持科技创新领域的科创债时机较为成熟。而科创债的推出,预计能进一步扩大发行主体范围,有利于畅通科技创新领域的直接融资渠道。截至2021年末,全市场民营企业债券存量规模为8692亿元,其中上交所市场的民营企业债券占比为45%。

债券创新品种方面,先后推出募集资金用于纾解民企融资和流动性困难的纾困债、支持中小型高科技成长性企业发展的创新创业债、疫情期间支持民营企业复工复产的疫情防控债,以及双非可转债、可交换债等股债关联产品,并积极推进优质民营企业在双创债框架下发行科创用途公司债券。资产证券化产品方面,积极支持依托应收(供应链)账款、融资租赁、小额贷款等基础资产发行资产证券化产品。

截至2022年3月25日,深交所债券市场累计支持民营企业融资约2.6万亿元。深交所所民营企业债券融资规模占深市民企债券融资的三分之二。

“深交所积极推动固收产品创新,引导资金流向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和薄弱环节,拓展民营企业融资渠道。”深交所相关部门负责人告诉记者。2015年公司债新政改革后,深交所陆续推出创新创业公司债、创新创业公司私募可转债等,直接或间接支持民营科技企业融资约250亿元。

深交所大力推动知识产权ABS可复制、规模化发展,实现融资近130亿元,实现专利、商标和版权全覆盖,助力打通民营科技企业知识产权创造过程中的“融资、交易、运营”业务链条。

2018年,深交所启动信用保护工具业务试点,先后推出信用保护合约和信用保护凭证业务,落地民营企业债券融资支持工具,并配合中国结算于2021年3月底开展受信用保护债券质押式回购业务试点。截至目前,深市已累计达成合约交易77笔、凭证项目9单,规模合计42.9亿元,撬动民营企业融资约200亿元。

多措并举支持民企融资

据记者了解,目前信用债市场呈现出几大特点:发债企业性质方面,央企、国企的比

例在上升,民企在下降;行业特点方面,城投债占据一半体量,其余主要集中在房地产、过剩产能、公用事业方面;收益率方面,整体呈现下移,内部分化严重,央企、大型国企处于极低水平,民企地产、弱资质资产的城投债收益率处于历史高位。

日前,交易商协会提出提升民企注册发行服务效率;优化民企债券注册发行便利,支持符合成熟企业标准的民企开展债务融资工具多品种统一注册(DFI、TDFI),适用自动储架发行便利;进一步优化民企注册发行阶段主承销商团机制;引入更多机构参与民企债券承销等帮扶措施。不过,有观点认为在市场投资者对民企的风险偏好得到明显修复之前,政策的受益方会更多集中在本身信用资质较好的行业龙头的民营企业。未来还应该大力鼓励证券公司和债券投资人积极参与优质民企债券资产的发掘,并探索创新完善债券风险管理工具,为民营企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引来“源头活水”。民企融资问题的实质性改善并非一蹴而就,仍需要债券市场结构的不断完善、投资者结构的多元化、建立正确的风险意识以及发展风险对冲工具予以配合。

记者了解到,沪深交易所下一步将推出更多直达实体经济重要领域的创新产品,重点支持符合条件的民营企业发行科技创新债、创新创业公司债、数字经济主题债等品种。深交所将鼓励民营企业优先发行基础设施公募REITs、类REITs、知识产权证券化、CMBS等基于资产信用的证券化产品,积极配合落实深圳“民营企业千亿发债计划”等地方政府民营企业债券融资政策等。

业内人士表示,要加强股债联动,支持优质民企利用资本市场全面注册制发展机遇发展壮大。拓宽民企融资途径,还需发挥各方合力,打出“组合拳”,间接融资与直接融资并重,多措并举引导市场预期,提升金融服务民企的质效。

陶然论金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高质量发展促进形成新发展格局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提出坚持“严监管、零容忍”,依法从严从快从重查处欺诈发行等严重违法案件。在注册制改革将全面推行的背景下,严惩欺诈发行能更好地为资本市场锚定诚信底线,营造一片朗朗晴空。

欺诈发行,是指发行人不符合发行条件,但为达到上市融资目的,发行人自身或在中介机构帮助下以造假骗取发行核准。这种从源头上就开始造假的行为,无异于直接骗取投资者钱财,不仅藐视了资本市场规则,破坏了资本市场融资环境,更侵害了投资者合法权益,是证券市场最严重的违法行为之一。

一直以来,监管部门对欺诈发行保持高压态势,不断完善相关法律法规,构建从日常监管、行政执法到民事赔偿、刑事惩戒的立体追责体系,欺诈发行的处罚标准、违法成本大为提高。例如,新证券法全面升级对欺诈发行的处罚标准,对于尚未发行证券的,发行人罚款标准由原来的30万元以上60万元以下提升到200万元以上2000万元以下;对于已经发行证券的,发行人罚款标准由非法所募资金金额1%以上5%以下提升为非法所募资金金额10%以上1倍以下。2021年3月1日起施行的刑法修正案(十一),更是将欺诈发行刑事上限由5年有期徒刑提高至15年有期徒刑等。

铁腕打击下,越来越多的欺诈者被曝光,并受到应有的惩罚。例如,创业板退市第一股欣泰电气就是因欺诈发行被强制退市,以欺骗为目的的发行上市行为有了明显收敛。

今年注册制改革将向全市场推行,严把入口关,提高上市公司质量至关重要。此次《意见》强调依法从严从快从重查处欺诈发行等严重违法案件,就是再次表明监管部门对欺诈发行的态度不会改变、手段不会放松、力度不会减弱,资本市场不允许欺诈发行现象存在。

如何“从严从快从重查处”,彻底铲除欺诈发行这颗市场毒瘤?笔者认为,在立体化追责体系已基本建立的情况下,还要加强日常监管,采取一切必要的法律措施对证券发行进行全流程、全方位监管,及时发现、及时查处,让违法者寸步难行;其次应全方位问责,对欺诈发行违法链条上的每个环节都要严查彻查,对每个违法主体都要追究问责,绝不姑息迁就任何违法违规行为;此外需从严处罚,对情节特别严重的违法行为要体现重罪重罚的原则。唯有如此,才能以“零容忍”换来“零发生”,真正守好资本市场的诚信底线。

没有讲诚信、高质量的公司上市,就不可能有健康稳定的资本市场。对每一个市场参与主体来说,一定要坚守诚信守法理念,履行好自身职责,杜绝违法行为的发生。一旦藐视规则,破坏秩序,必然会受到严惩。

本版编辑 武亚东 美编 高妍

以「零」

「严」

李华林

邮储银行丽水市分行: 数字化赋能乡村振兴

2022年以来,浙江省丽水市金融监管部门指导辖内银行保险机构多措并举,支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邮储银行丽水市分行积极响应,创新探索服务县域经济、服务“三农”的数字化之道,上线线上票据贴现产品——“邮e贴”,为企业发展引金融“活水”,助力乡村振兴,创新惠民举措受到群众好评。

“这个‘邮e贴’真是方便,我在网银提交贴现申请不到半小时就放款了,这下资金周转速度快多了,当天就能付货款给客户。”浙江庆元县昌达实业公司的财务负责人蒋女士高兴地说道。“‘邮e贴’产品上线后,邮储银行丽水市分行实现全域票据贴现业务线上办理全覆盖。

昌达实业公司是位于丽水市庆元县屏都镇的一家经营废物回收利用的绿色企业。由于庆元县远离市区,交通仅依靠汽车,往返路程需5个多小时。以往办理业务,不管是通过邮寄还是派车运送资料,至少需要半天甚至一天的时间。邮储银行“邮e贴”产品上线后,丽水市分行及时为企业开通了此项功能,大大提升了贴现速度。截至今年3月底,邮储银行丽水市分行已为昌达实业公司通过“邮e贴”办理贴现约1.55亿元。

“邮e贴”产品上线后,邮储银行丽水市分行向全辖内企业客户推广“邮e贴”业务,特别是县域企业和广大农村实体经济。有票据融资需求的企业通过网银发起“邮e贴”业务申请,线上提交申请材料,线上审批后即可放款,客户“足不出户”便可查看资金到账情况。

截至目前,邮储银行丽水市分行累计为53家涉农企业办理贴现业务约13.97亿元,有效推动实现农村金融产品数字化、多元化,为提升农村地区金融服务水平,营造良好的金融生态环境。(数据来源:邮储银行丽水市分行) 广告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关于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等5户债权资产的处置公告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以下简称“我分公司”)拟对所持有的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等5户债权资产进行处置,特发布此公告。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等5户债权本息总金额为人民币909121864.04元,涉及本金人民币862393193.25元,利息人民币46728670.79元(债权金额的截止日为2022年3月20日,美元债权以2022年3月18日汇率6.3425计算,最终以债权文件、生效裁判文书或其他法律文件确定为准)。

特别提示:以上资产信息仅供参考,我分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我分公司可能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对资产包内项目和处置方案作适当调整。

表一: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等5户债权资产(包括债权项下的担保权益)

序号	资产名称	资产形态	资产所在地	币种	本金(元)	利息(元)	行业	担保和抵押情况	当前资产情况
1	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债权	广东省深圳市	人民币	636,486,627.18	18,076,703.63	零售业	深圳市金立科技有限公司、刘立荣、何大兵、东莞市金铭电子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担保	破产
2	深圳市江佳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债权	广东省深圳市	人民币	47,494,833.27	17,244,591.26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	抵押物为罗文江名下位于深圳市龙岗区龙岗镇振业山谷花园二期8栋23C的房产;连巧芳名下位于深圳市福田区东海花园5栋10B、青岛市城阳区双元路18号19号楼1-3层、东莞市塘厦镇大坪林坪路39号骏豪商务中心商务楼20号20幢办公1628的房产;罗秋福名下的位于东莞市塘厦镇大坪林坪路39号骏豪商务中心商务楼20号20幢办公1626、烟台市莱山区清泉路29号附2号144号、烟台市莱山区海韵路1号附2号的房产;质押物为深圳市江佳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其除对深圳市创凌通科技大厦公共部位装修工程施工合同及中天元大厦改造精装修工程合同以外的全部应收账款;连巧芳、罗秋福、深圳市福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江佳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江佳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执行阶段
3	深圳市年富供应链有限公司	债权	广东省深圳市	人民币	80,138,811.00	2,150,053.84	批发业	抵押物为深圳富裕控股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后海大厦第一层及4.00m夹层、第二层、第三层、第四层、8.00m夹层、11.5m夹层、18.3m夹层;深圳市年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深南大道附道与民田路交汇处兴业银行大厦2501-2508(基准日前已拍卖);质押物为深圳市年富供应链有限公司名下全部应收账款、出口退税款;深圳富裕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宏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李文国、深圳市年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破产
4	深圳市聚作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	广东省深圳市	人民币	70,223,869.40	1,935,303.23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抵押物为深圳市聚作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名下的出口退税款质押、应收账款;深圳市东方之星电源有限公司、河源市聚作光电实业有限公司、肖灵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破产
5	深圳市协勤实业有限公司	债权	广东省深圳市	人民币	28,049,052.40	7,322,018.83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抵押物为深圳市协勤实业有限公司及武汉宏鼎供应链有限公司名下的出口退税款、应收账款;深圳市世鼎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鼎吉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宏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高通高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武汉市宏鼎供应链有限公司、李德海、王海蓉、赵志强、郝福航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执行阶段

有受让意向者请速与我分公司联系商洽。任何对本处置项目有疑问或异议者均可提出询问或异议。询问或异议的有效期为自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

联系人:汤先生、杜先生 联系电话:0755-82215564;0755-82211297
通信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建设路2016号南方证券大厦A、B栋18楼
邮件地址:312177441@qq.com
对排斥、阻挠查询或异议的行为可向有关部门举报。
举报电话:010-66507825(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
0755-82215576(我分公司纪检监察部)
监管管理部门:财政部深圳监管局 电话:0755-88318989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电话:0755-88285111
特别声明:本公告不构成一项要约。
本公告的有效期为自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2022年4月7日